证券代码: 871992 证券简称: 恒康药房 主办券商: 国金证券

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4 年 8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8月14日 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唐红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 监事朱纯纯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